

2020年麻阳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棚户区改造(地点一)配套基础设施工程E
PC标段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一埔招字（2025）005号）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怀化市, 麻阳苗族自治县

一、招标条件

本2020
年麻阳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棚户区改造(地点一)配套基础设施工程
EPC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673.85万元
，招标人为麻阳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
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附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0年麻阳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棚户区改造(地点一)配套基础设施
工程EPC;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0年麻阳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棚户区改造(地点一)配套基础设施
工程EPC)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年09月30日 12时00分到2025年10月20日 08时55分

获取方式：线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0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10月20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投标交易系统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麻阳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麻阳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高村镇滨河西路065号

联 系 人：圣杰

电 话：18374568556

电子邮件：Myjsj789@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一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华侨钢材市场

B 栋五楼

联 系 人：项目负责人：张丽华

电 话：19958217727

电子邮件：47390388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2020年麻阳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棚户区改造(地点一)配套基础设施工程E
PC标段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2020年麻阳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棚户区改造(地点一)配套基础设施工程EPC已由麻阳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关于调整2020

年麻阳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棚户区改造(地点一)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相关内容的批复,麻发改审〔2025〕47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麻阳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项目出资比例为国有资金:100%,招标人为麻阳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一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2.1

招标项目或标段(以下简称:招标项目)名称:2020年麻阳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棚户区改造(地点一)配套基础设施工程EPC;

2.2 建设地点:麻阳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棚户区;

2.3项目基本情况:改造总建筑面积130479.46平方米,单栋最大高度52.65米,层数为

1/1+16,单栋最大面积28802.59平方米。新建挡土墙150m,道路改造(含边坡安全整治)950m,雨水管1320m,污水管600m,给水管500m,燃气管道铺设安装200m,电器工程安装(含电压器组、10kv电杆电缆架和路灯安装),地埋式垃圾收集点1个等建设。本次招标控制价:1673.85万元(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情况,从下列资质牵引项中分别勾选招标项目的设计、施工所需要的指标中对应的最高资质等级的指标牵引项,由系统自动匹配生成所需要的最低资质等级。))。

(施工指标)建筑工程:

总建筑面积130479.46m²;

(设计指标)建筑工程:

单体建筑面积28802.59m²;

工程规模X(大)型;

2.4 标段划分: 1个;

2.5 工期要求: 240天(日历日, 下同),

计划开工日期: 2025-10-30,

计划合同完(交、竣)工日期: 2026-06-

27。其中设计总工期30日历天, 施工总工期210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必须满足国家、省、市、行业规范要求, 并进行限额设计, 确保施工图预算不超中标合同价。设计成果须经招标人认可且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核合格; 施工质量标准: 达到《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国家颁布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 全部工程达到合格标准。。

3. 招标范围

2020年麻阳县商务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棚户区改造(地点一)配套基础设施工程EPC全部建设内容进行实施,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设计部分: 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人提供建设前期资料的复核、补充和完善; 完成本项目涵盖的所有建设内容初步设计优化的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审查、备案, 施工图预算编制及后续相关服务(含各阶段的报批、报建、施工现场等配合工作)等; (2) 施工部分: 包括但不限于经审查通过后的施工图上的全部内容及保修服务, 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报审、报批、报建、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备案、移交等全过程承包。招标代理编号: 一埔招字(2025)005号。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 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企业资质（施工部分）：具备/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企业资质（施工部分）：具有[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主要类型专业）且[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非主要类型专业）资质，且资质处于有效期，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设计资质：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综合资质甲级]或者[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行业甲级]或者[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建筑工程专业甲级]资质。

(3) ☒不要求 ☐要求，具有/资质要求。

总承包资质满足项目要求的，不能选择相同工程类别的专业承包资质；如工程类别的某项工程内容的规模超出了总承包资质的承包工程范围，方可选择相应的专业承包资质，否则可能会导致招标无效。

(4) 主要人员要求：

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资格：

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书；

且须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5款要求。

以联合体投标的，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须为联合体牵头人单位人员；

拟任设计负责人具备：

具有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书

拟任施工负责人具备：

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并且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4.2 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入围业绩要求：

4.3.1 投标人类似业绩：☐不要求类似工程业绩 ☒要求类似工程业绩

设计业绩要求（独立投标人（设计资质）或联合体中设计单位类似工程业绩）：

近3年内，完成过一个建筑工程单体建筑面积不少于14401.3m²的建筑工程设计业绩或工程总承包业绩。



施工业绩要求（独立投标人（施工资质）或联合体中施工单位类似工程业绩）：近3年内，完成过一个建筑工程总建筑面积不少于65239.73m²的建筑工程施工业绩或工程总承包业绩。

注：（1）类似工程业绩牵引指标规模不高于招标项目选择指标或最高投标限价的50%，年限要求一般为近3年，轨道交通项目可放宽至5年。

（2）上述设计或施工或工程总承包业绩可由联合体成员方中任意相应一方具备。

类似工程业绩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6.4款。

注：多资质组合项目，可由招标人根据项目情况依法依规设置相应指标或特征。

4.4 本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编制单位及其评估单位：

☒ 不得参加投标

☐ 允许参加投标，且招标人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应同步公开已经完成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设计图纸可编辑）。

4.5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具体数量）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具体数量）1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4.6 其他：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有投标意愿者，请在 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投标交易系统

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包括图纸、工程量清单（如有）、最高投标限价、合同条款等。

5.2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修改、澄清答疑在 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投标交易系统 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详见外网招标公告/澄清补充公告（如有）等公告内容。请投标人登录 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投标交易系统 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

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7.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8.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综合评估法1。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上发布。

10. 其他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 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请各投标人及时下载安装符合电子数据标准规范正确版本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造价软件（如需），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投标文件。

各投标人须在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注册并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具体办理流程详见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专区相关信息。

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电子系统使用操作遇到问题时可及时向湖南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咨询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777-7016, 0731-84807016。

11. 联系方式

（1）招 标 人：麻阳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湖南省·怀化市·麻阳苗族自治县·高村镇滨河西路065号

联系人：圣杰

电话：18374568556

传真：/

电子邮件：Myjsj789@163.com

（2）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一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华侨钢材市场B栋五楼

项目负责人：张丽华

项目组其他成员：王志浩

电话：19958217727

传真：0745-0000000

电子邮件：473903884@qq.com

（3）行政监督部门：湖南省·怀化市·麻阳苗族自治县·麻阳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麻阳县高村镇大桥路058号

电话：0745-5822125